



不符合项报告

审核领域及 类型	☒ QMS ☐ 50430 ☐ EMS ☐ OHSMS 监查 1		
受审核方	滁州浦珠模塑有限公司		
受审核部门	供销部	陪同人员	齐欣悦

不符合事实描述:

未能提供对注塑模具加工外包方滁州元亨模具科技有限公司的进行评价的证据

上述事实不符合: ☐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标准 8.4 条款
☐ GB/T 50430-2017 标准 条款:
☐ 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标准 条款
☐ GB/T 28001-2011 idt OHSAS 18001:2007 标准 条款
☐ ISO45001: 2018 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

不符合性质: ☐ 严重 ☐ 一般

审核员: 周延

审核组长: 周延

受审核方代表: 王凤鸣

日期: 2021.1.19

日期: 2021.1.19

日期: 2021.1.19

纠正措施验证 (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

1. 提供下列资料

1: 纠正措施表

2: 供方评价表 (模具外包方评价)

3: 培训记录

经验证, 措施有效

审核员: 周延

日期: 2021.1.21





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

不符合项事实摘要:

2020年1月19日外审时, 未对模具加工外包方进行评价

纠正情况:

对模具外包方滁州元亨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评价
评价合格 列入2021年合格供方

原因分析:

- 1 员工马亮, 对标准8.4条款理解不深刻
- 2 没有认识到模具^对注塑产品生产的重要性

纠正措施:

- 1: 对模具加工外包方进行评价
- 2: 对相关人员进行关于标准8.4条款的培训

预定完成日期: 2021. 1. 20

举一反三检查情况:

经查未有类似情况

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

经验证, 纠正措施有效

验证人:

日期:

受审核方代表:

日期:

2021. 1. 20



员工培训记录表

表单编号: JL--066

培训地点	办公室		培训时间	2021. 1. 20
培训教师或负责人	王自海	培训方式	讲 课	
培训内容（标准学习）				
ISO9001：2015 标准 8.4 条款的学习				
参加培训人员名单及签到表				
部门	参加人员	签到	签到	签到
供销部	全体人员施工 人员			
生产部	主管			
总经办	主管			
培训效果评价： 培训效果显著！ 鉴定人：王自海 日期：2021. 1. 21				
备注：				



滁州浦珠模塑有限公司

供方评价记录表

供方名称	滁州元亨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供方地址			电话/传真	
供方提供产品：注塑模具加工				
供方对产品/服务质量的承诺：				
确保产品质量合格，模具尺寸准确、按时交货				
供货样品检测结果：				
产品检测试用合格				
生产部、品管部：部长 日期：2021.1.20				
评审项目		评审印象■		
1 工商注册文件及相关资质证明		■齐全	□不够齐全	□没有
2 生产设备		■先进	□一般	□落后
3 生产场地及环境设施		■良好	□一般	□不能满足要求
4 技术力量和职工素质		■雄厚	□一般	□欠佳
5 检验机构及检测手段		■健全	□不健全	□没有
6 有长期可靠的设备和原料供应		■有	□不确定	□没有
7 生产能力满足供货/施工满足交付要求		■能	□不能	□不确定
4 通信和交通运输条件		■优良	□一般	□较差
9 接受我方质量保证条件要求		■接受	□不接受	□不确定
20 重合同、守信誉，有一定知名度		■是	□不一定	□不是
11 其他		■良好	□一般	□较差
评审结论：				
可以列入合格供方名录				
评审主持人：供销部部长 日期：2021.1.20				
参加评审人员签名：				
品管部部长、供销部部长、生产部部长				
2021 年度列入合格供方名录	批准	王宗友	日期	2021.1.20



扫描全能王 创建